

特別決議案		贊成 ^(註4)	反對 ^(註4)	棄權 ^(註4)
2.	審議及批准採納股票期權計劃、限制性 股計劃及其摘要的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採納股票期權計劃及限制性 股計劃《考核辦法》的決議案。			
4.	審議及批准向董事會授權的決議案，授權做出其認為與實施和管理股票期權計劃及限制性 股計劃有關的必須、恰當或合適的所有行動和事宜。			

日期：2017年_____月_____日

股東簽署^(註5)：_____

附註：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與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有關的股股份數目。如填上數目，則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將被視為僅與該等股份有關。如未有填上數目，則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將被視為與以閣下名稱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閣下如欲放棄就任何決議案投票，請在「棄權」欄內加上「」。如無任何指示，閣下的代理人可自行酌情投票。除非在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中另有指示，否則除有關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外，閣下之代理人亦有權就正式提呈股東大會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閣下應當對提交表決的提案發表以下指示之一：「贊成」、「反對」或「棄權」。未填、錯填、字跡無法辨認的表決票、未投的表決票均視為閣下放棄表決，其相應的表決結果計為「棄權」。
- 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持有人為法人，則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必須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親筆簽署。倘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由股持有人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則授權該人士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 本獨立董事徵集投票權授權委託書及有關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3號合和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倘股東為本公司任何股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理人於股東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的持有人。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大會，則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最先的持有人方有表決權。
- 股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